

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苏大维格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；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由陈林森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 9 名董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本次会议审议，选举陈林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，经本次会议审议：

选举杨政先生、殷爱荪先生、蒋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杨政先生为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，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相同；

选举任佳先生、杨政先生、陈林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任佳先生为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，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相同；

选举殷爱荪先生、任佳先生、陈林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殷爱荪先生为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，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相同；

选举陈林森先生、朱志坚先生、蒋林先生、邹奇仕女士、任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其中陈林森先生为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，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相同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朱志坚先生为公司总裁；经公司总裁提名，同意聘任蒋林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；同意聘任李玲玲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，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指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》

姚维品女士因个人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职务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指定公司董事、总裁朱志坚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代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。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。

《关于指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10 月 15 日